

泽州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泽应急发〔2025〕130号

泽州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开展冶金工贸行业有限空间作业 专题培训的通知

各镇应急管理中心、各相关企业：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强力推进我县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落地见效，按照市安委办《关于印发〈晋城市重点行业领域有限空间作业排查整治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晋市安委办发〔2025〕22号）和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全市冶金工贸和非煤矿山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方案》（晋市应急工贸发〔2025〕76号）要求，进一步提

升行业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有效防范和减少各类有限空间作业事故发生，经局党委研究决定，对全县冶金工贸行业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专题培训，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5 年 6 月 12 日

二、培训对象：

- 1、各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负责人、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
- 2、各镇应急管理中心冶金工贸行业监管人员。
- 3、县局综合执法大队、冶金铸造股、工贸非煤股监管执法人员。

三、培训内容：

- 1、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 2、应急管理部 13 号令《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
- 3、应急管理部 10 号令《2023 版工贸企业重大隐患判定标准》。
- 4、重点企业有限空间实际操作演练。

四、培训费用：

此次培训由泽州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承办，培训费、资料费、场地费、食宿费由县应急管理局承担。参训学员往返交通费自理。

五、相关要求

- 1、职责分工。工贸非煤股、冶金铸造股负责起草培训

文件起草及结果反馈等工作；各镇应急管理中心负责辖区范围内冶金工贸行业参训人员的统计召集工作；泽州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负责集中培训课件准备、培训事务及应急预案的编制和执行，培训结束后负责将培训结果反馈给行业股室。

2、做好学员报名。各企业接培训通知后，将参加培训的人员名单(见附件1)报各镇应急管理中心，各镇应急管理中心将辖区企业信息收集汇总后，于2025年6月10前报送至县应急管理局，由县应急管理局反馈至泽州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3、填报相关表格。各企业参训学员要认真填写《学员登记表》(见附件2)、报到时由学员本人把纸质版交到培训地点报到处。

4、严肃学风学纪。参训人员所在单位要妥善处理好参训人员培训学习与工作的关系，原则上不得请假，确保到课率。

5、培训结果应用。培训结束后，对学员进行有限空间业务知识进行测试，80分及以上为合格，不合格的学员另行安排时间补考。

附件1：全县冶金工贸行业有限空间安全作业专题教育培训报名表；

附件2：学员登记表

(此页无正文)



附表 1

全县冶金工贸行业有限空间安全作业专题教育培训报名表

培训时间：

序号	乡镇	行业	企业名称	职务岗位	姓名	联系方式	备注
1				主要负责人			
				分管安全负责人			
				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			
2				主要负责人			
				分管安全负责人			
				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			
3				主要负责人			
				分管安全负责人			
				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			
4				主要负责人			
				分管安全负责人			
				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			
5				主要负责人			
				分管安全负责人			
				有限空间作业监护人			

附件 2

学员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职务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工作简历						
所在单位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注：所在单位意见须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